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9)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連同二零一零年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7,819	48,416
銷售成本		(45,816)	(43,818)
毛利		2,003	4,598
其他收益及虧損		2,569	2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65)	(2,038)
行政開支		(21,947)	(19,653)
可換股票據內含兌換權之公平值收益		-	18,302
融資成本	4	(1,751)	(14,786)
期間虧損	5	(20,791)	(13,293)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匯兌差額		23,965	1,594
期間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3,174	(11,699)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0,426)	(13,265)
非控制權益		(365)	(28)
		(20,791)	(13,293)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5)	(11,671)
非控制權益		3,799	(28)
		3,174	(11,699)
每股虧損	7		
—基本及攤薄(港仙)		(0.48)	(0.78)

簡明綜合財政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4,786	94,504
預付租賃款項		24,763	24,569
無形資產		5,493	5,400
		125,042	124,473
流動資產			
存貨		24,860	15,030
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	9	506,575	366,763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34,206	106,401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已付按金	11	535,690	523,540
預付租賃款項		752	7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855	208,269
		1,384,938	1,220,73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41,443	47,477
按金及應計費用		5,090	5,600
預售物業收取之按金	9	378,034	175,254
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13	205,619	210,657
來自關連公司之貸款		10,950	46,311
		641,136	485,299
流動資產淨值		743,802	735,439
		868,844	859,91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422,477	422,477
儲備		58,705	58,2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481,182	480,682
非控制權益		183,369	179,570
總股權		664,551	660,252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13	180,375	176,284
遞延收入		23,918	23,376
		204,293	199,660
		868,844	859,9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就編製正峰集團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關連人士披露」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項」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於本中期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之金額及／或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下列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後頒佈，惟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上述有關綜合、聯合安排及披露的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並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五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可提早應用，前提為須全部同時提早應用。本公司董事預期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將應用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其潛在影響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針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處理。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的唯一基準為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控制權的新定義為須包含三項要素：(a)控制被投資方之權力，(b)從被投資方所得之風險或權利，及(c)能夠利用其於被投資方之權力來影響投資者回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提供了對處理複雜情況的廣泛指引。總體而言，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需要大量判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可能令本集團無法綜合計入部分被投資方及以往未被綜合計入的被投資方。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不會有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下文概述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該等分部按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作分類，而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會定期檢閱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核分部表現：

- (a) 製造及買賣電動工具、氣動工具、手動工具及其他產品(「製造及貿易」)；及
- (b) 物業發展及貿易。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貿易			物業發展 及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部	<u>11,107</u>	<u>30,753</u>	<u>5,959</u>	<u>—</u>	<u>47,819</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517</u>	<u>1,431</u>	<u>55</u>	<u>(7,045)</u>	<u>(5,042)</u>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6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567)
融資成本					<u>(1,751)</u>
期間虧損					<u>(20,791)</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造及貿易			物業發展	總計
	歐洲 千港元	美國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及貿易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部	<u>13,460</u>	<u>32,529</u>	<u>2,427</u>	<u>—</u>	<u>48,416</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1,455</u>	<u>4,049</u>	<u>292</u>	<u>(2,776)</u>	<u>3,020</u>
未分配企業收入					20,726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253)
融資成本					<u>(14,786)</u>
期間虧損					<u>(13,293)</u>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有關以下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	12,337	5,093
可換股票據之估計利息開支	<u>—</u>	<u>13,489</u>
	12,337	18,582
減：持作出售發展中物業之利息撥充資本	<u>(10,586)</u>	<u>(3,796)</u>
	<u>1,751</u>	<u>14,786</u>

期內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來自用於支付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之建築成本的特定借貸。

5. 期間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33	3,633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373	359
無形資產攤銷	1,449	1,48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4,740	42,6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02	(43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937)	713

6. 股息

於報告期間內並無支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董事並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20,42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265,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4,224,775,000股(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89,910,000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完成之供股作出調整。

在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轉換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票據，因為行使可換股票據將導致該期內之每股虧損減少。

在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獲行使，因為行使該等購股權將導致兩個期間的每股虧損減少。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約1,9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59,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9. 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預售物業收取之按金

該金額指一幅將於完成發展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之住宅物業的土地及物業。該幅土地位於中國內地(「中國」)，並以長期租約持有。建設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中前完成。

本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開始預售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自物業買方收取按金合共378,03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254,000港元)，金額於簡明綜合財政狀況表確認為流動負債。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60至120日。此外，對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且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本集團或會提供更長之信貸期。

(扣除呆賬撥備後)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7,033	11,392
31至60日	11,703	9,726
61至90日	224	1,613
91至120日	163	2
超過120日	6	466
應收貿易賬款	19,129	23,199
其他應收賬款	3,286	4,084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111,791	79,118
	134,206	106,401

附註：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就興建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向分包商支付的按金約17,90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96,000港元)、就預售物業收取按金而預付有關稅項約30,52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無)及作為收購若干土地使用權的先決條件而向中國海安縣國土資源局支付的可退還按金約60,125,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76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0,000,000元)。該金額將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內退回，因此分類為流動資產。

11. 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已付按金

該金額指就收購位於中國海安縣一幅土地(「江蘇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所支付之現金代價人民幣445,480,000元(相當於約535,6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23,540,000港元)。該幅土地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用作發展持作出售之住宅物業。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海安縣國土資源局需要更多時間促使江蘇土地能以毛地狀況交付，故江蘇土地之轉讓尚未完成。預期江蘇土地將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前轉讓予本集團，而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結束前取得江蘇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證。因此，江蘇土地支付之金額入賬作為收購土地使用權之已付按金，並分類為流動資產。

12. 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8,889	12,040
31至60日	8,248	4,615
61至90日	4,869	2,140
91至120日	669	1,031
超過120日	6,024	5,820
應付貿易賬款	38,699	25,646
其他應付賬款	2,744	8,879
	41,443	34,525

13.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新造其他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5,000,000元(相當於41,721,000港元)，該筆貸款為無擔保、免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零年：172,275,000港元，其中80,395,000港元按中國通行的商業銀行市場利率計息，以及91,880,000港元按15%的年利率計息。所有其他貸款均為無擔保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償還其他向獨立第三方借入的其他貸款，該等貸款的金額為人民幣47,928,000元(相當於57,13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7,459,000港元)。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	500,000
期內增加	<u>5,000,000</u>	<u>500,000</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0,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1,689,910	168,991
供股	<u>2,534,865</u>	<u>253,486</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4,224,775</u>	<u>422,477</u>

15.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u>-</u>	<u>25</u>

16.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就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抵押名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及持作出售的發展中物業，賬面值分別約為60,30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504,000港元)、24,7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526,000港元)及327,1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6,763,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物業發展業務

隨著「國八條」的出台，中國政府首次提出制定房價控制目標，其中包括商品房限購政策、不斷提高二套房首付比例及要求地方政府出台房價控制政策，並對各地政策落實進行監督。回顧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已有600多個城市根據要求出台房價控制目標。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統計數據，在商品房銷售上，無論是一手房，還是二手房，總體成交量水平都較去年下滑。北京、上海等一線城市經歷著嚴格的調控，中國的房地產市場正呈現出成交量萎縮、價格基本穩定及供大於求的現象。

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的數據，上半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26,250億元，同比增長32.9%。其中，住宅投資18,641億元，增長36.1%。調控的重壓之下，房地產投資依舊保持著高增長的勢頭，這其中固然有保障性住房建設力度加大的因素，同樣有開發企業持續看好後市，加快開發、推盤速度的原因。

電動工具業務

回顧期內，行業內企業成本呈上升趨勢，企業面臨綜合成本上升的挑戰，其中包括：

- (一) 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例如，銅、玻纖布價格上漲拉動印刷電路價格持續上漲並帶動電子資訊產品的多數部件價格上漲。鋼材等價格上漲也造成電子產品生產成本上揚。
- (二) 勞動力成本及電價上漲。二零一零年中國30個省份上漲了最低工資標準，二零一一年再有13個省份上漲了工資。同時電力供應緊張、電價上漲也造成較大的成本壓力。以上方面加上人民幣升值等因素，削弱了中國產品的價格優勢，訂單向周邊地區轉移問題極待重視。

回顧期內，企業盈利下降，考驗中國企業的長期競爭力。面對不斷上漲的成本壓力，各企業雖然以提高價格來降低損失，但產品提價後的盈利並不能完全彌補由此帶來的損失。企業盈利下降，對於企業長遠的調整結構、研發創新等均為不利。從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到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人民幣一直處於單邊升值行情中，升值幅度超過5%。電動工具項目從設計至生產以及銷售一般週期較長，人民幣升值令執行專案造成較大的匯損。同時，人民幣升值還導致各企業新接洽海外項目的報價水準較以前有所提高，與歐美競爭對手的價格差距正不斷縮小。

業務回顧

物業發展業務

本集團物業發展業務繼續專注於上海及江蘇兩個城市，該兩個城市擁有強勁的經濟增長。儘管中國採取一系列被稱為歷來最嚴厲之緊縮措施，惟本集團主要土地儲備的所在地江蘇省所受之影響甚微。這主要是由於江蘇之負擔能力仍高，按建築面積計算其樓房均價僅為每平方米約人民幣5,000元，而住房需求仍然殷切，且經濟快速發展、城鎮化加快等利好因素，因而房價保持堅挺。

由於本集團約547,000平方米建築面積之核心土地儲備貼近海安七星湖，位置優越，而當地政府對七星湖之未來發展相當重視，相信將為集團在該地區的樓房銷售帶來穩健的基礎。

合約銷售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本集團已簽約但未確認之銷售總建築面積約6,239平方米，產生合約銷售收入人民幣101,083,000元(二零一零年：零平方米及人民幣零元)，平均銷售價為每平方米人民幣16,200元，與二零一零年下半年開盤時的平均銷售價人民幣16,100元持平，並未有受到宏觀調控太大的影響。該等收入將視乎有關項目建築落成時間、獲發入伙紙及交付已完成單位予買家之時間而確認入賬。

土地儲備

由於集團的土地儲備已足夠未來兩至三年的發展，二零一一年上半年並無新增土地儲備。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本集團擁有總建築面積約604,000平方米的土地儲備，其中權益部份約440,000平方米。

期內，本集團就上年度投得位於江蘇省海安縣的土地與海安縣政府舉行多次討論，確實有關土地的交付情況。經海安縣國土資源局批示，該土地中約144,500平方米的土地經已完成拆遷工作及可辦理國有土地使用權證。而其餘的土地的拆遷工作現正密切進行並預期可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度前完成。本集團認為分批領取國有土地使用權證可避免土地閒置所帶來的政策風險。

電動工具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交流及直流電動工具、氣動工具等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回顧期內，國內的物價和原材料價格繼續保持上漲，致使整體製造業的產品成本增加。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開發及生產的多個電動工具新產品系列，已經逐步進入中期論證及後期批量生產階段，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度為集團帶來盈利貢獻。目前，集團客戶群基礎正繼續保持增長，主要客戶包括：BOSCH、TTI、Kingfisher、SPARKY等全球知名連鎖店及歐美各地主要電動及氣動工具分銷商。

財務回顧

收入及盈利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為47,879,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減少1%，二零一一年股東應佔虧損約為20,42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3,265,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歐美的經濟環境仍然疲弱，電動工具業務的訂單數目輕微減少所致。而本期間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期間並無因可換股票據內含兌換權之公平值變動及相關的融資成本所產生之淨利潤所致(二零一零年：4,813,000港元)。

收入以產品及地區劃分

以產品計，本期間電動工具是本集團唯一的收入來源(二零一零年：電動工具、氣動工具及手動工具與其他產品分別佔本集團的收入99.94%、0.05%及0.01%)。以地區劃分，美國是本集團最大的主要市場。

毛利及邊際利潤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為2,003,000港元，比對上年度同期減少2,595,000港元。

毛利減少主要是由期間原材料價格不斷上升而集團並未即時向主要客戶提出加價。

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為182,85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8,269,000港元)。本集團的長期及短期債款合共398,02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33,252,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權益)為60%(二零一零年：66%)。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資本開支為約2,97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300,000港元)，而開發模具開支為1,71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01,000港元)。

營運資本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週轉天數為73天(二零一零年：78天)，應付貿易賬款週轉天數為155天(二零一零年：162天)，而存貨週轉天數為99天(二零一零年：56天)。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就其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抵押其賬面淨值約60,30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9,504,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4,78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4,526,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及約327,1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66,763,000港元)之持作出售之發展中物業。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元及人民幣結算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銀行借款。本集團面對該等貨幣匯率波動所產生之潛在外匯風險，並無作出任何安排或利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潛在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採取對沖措施。

僱員福利及培訓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員工約438名，管理層佔22名，工程師佔47名，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64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465,000港元)。本集團致力提升員工的素質，在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為不同職級之員工舉辦內部培訓課程，培訓課程之題材包括道德、倫理、語言、技術及管理技巧。

未來展望

物業發展業務

新「國五條」的出台再次傳遞了政策長期性的信號，下半年政策以鞏固和加強執行為主，甚至不排除政策範圍繼續擴大和有新的行政政策出台。

過去中國GDP年均增長10%，對投資、外貿出口的依賴較大，許多投資人對中國房地產泡沫感到擔憂。但事實上，中國政府已推出抑制房地產市場出現泡沫的一系列措施，而且在市場需求和國家經濟持續發展的強大支撐下，房地產市場在中長期內仍繼續高速發展。

本集團之項目位處各地區之黃金地段，設計受到好評，施工質量亦得到用家認同。因此，本集團之產品可以以高於同區同行競爭者之溢價售出並預計未來數年之銷售將進入快速增長階段。本集團對中國物業市場之長遠發展前景充滿信心，並認為交易量將會恢復正常水平，與經濟增長保持一致。

電動工具業務

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工廠的重點是拓寬產品系列、促進市場發展多元化及加快新市場的開拓。集團預期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整體的業務表現將會有所提升，集團將進一步加快新市場尤其是美國市場的開拓，繼續提升新產品的質量的開發速度。面對新的機遇和挑戰，期望迎來本集團發展的新局面。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企業管治報告已載於二零一零年年報內。除與守則條文第A.2.1及A.4.1條有所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擔任。

本公司主席王正春先生亦擔任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現時將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能歸同一位人士擔當的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上的平衡。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儘管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與本公司訂有附特定任期之委聘書，惟彼等之委任須每三年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此外，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形式罷免任何任期尚未屆滿之董事。

遵守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董事會就考慮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之應用，以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方面，作出正式及具透明度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何厚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少倫先生、馬桂園先生及羅永德先生。

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的電子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genvo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稍後亦會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正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正春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王正春先生、鄭維沖先生、徐文聰先生、張岷先生、張秀鶴先生及廖開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何厚榮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少倫先生、馬桂園先生及羅永德先生。